

## 保龄宝生物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预披露的公告

持股 5%以上的股东高艳明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 特别提示：

持有保龄宝生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份 24,932,118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6.75%）的股东高艳明先生拟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不超过 11,077,678 股，占公司股本总额的比例不超过 3%。其中：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之后的 3 个月内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本公司股份不超过 3,692,559 股，占公司股本总额的比例不超过 1%；2021 年 8 月 19 日起 3 个月内，通过大宗交易减持不超过 7,385,119 股，占公司股本总额的比例不超过 2%。

公司于 2021 年 8 月 2 日收到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高艳明先生出具的《高艳明关于减持保龄宝股份的告知函》，高艳明先生拟通过集中竞价和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其持有的部分公司股份，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 一、股东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持股数量、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具体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高艳明	24,932,118 股	6.75%

#### 二、本次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 1、拟减持股份的数量及比例：

本次拟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不超过 11,077,678 股，占公司股本总额的比例不超过 3%。其中，通过集中竞价交易减持不超过 3,692,559 股，占公司股本总额的比例不超过 1%；通过大宗交易减持不超过 7,385,119 股，占公司股本总额的比例不超过 2%。

若计划减持期间，公司有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股份变动事项，上述拟减持股份数量将相应进行调整。

2、股份来源：协议转让取得的股份。

3、减持原因：个人资金筹划需要。

4、减持方式：大宗交易和集中竞价交易。

5、减持时间：集中竞价交易的减持期间为自公司本次公告之日起的15个交易日后的3个月内。大宗交易的减持期间为2021年8月19日起3个月内。

6、减持价格：根据减持时的市场价格及交易方式确定。

### 三、其他情况说明

1、本次减持计划系高艳明先生出于个人资金筹划考虑自主决定。减持期间内，高艳明先生将根据市场情况等因素选择是否实施及如何实施本次减持计划，减持股份数量和价格存在不确定性。

2、高艳明先生不属于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也不存在一致行动人。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将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也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3、上述股东的本次减持计划未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违反相关承诺。

### 四、备查文件

1、高艳明先生出具的《高艳明关于减持保龄宝股份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保龄宝生物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8月2日